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

填报人：段传英

联系电话：61236710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创建于1985年，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是以感染病为特色“强专科，大综合”的大型市属综合三级医院，主要承担深圳市及周边港、澳、珠海、东莞、惠州地区的传染病与重大疫情的防控以及深圳市2000万市民的综合医疗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坚持生命至上，保持患者“零死亡”和院内“零感染”纪录。按照省、市“四集中”收治要求，举全市全院之力积极承担深圳及周边五市新冠患者的临床救治工作。全年累计收治确诊患者434例、无症状感染者227例，保持患者“零死亡”和院内“零感染”纪录。（二）坚持抗击疫情和复工复产两手抓，业务指标完成良好。

（三）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市卫健委的统一部署，我院按时完成了2021年度单位预算的编制工作，经市卫健委和市财政局审批同意，批准了我院2021年度预算方案。单位预算符合财政单位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与单位履职紧密相关。绩效目标设置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绩效指标设置为量化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四）2021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预算执行率达到了 97.8%，总体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资金支出合规，政府采购符合财政局有关规定及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规定。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1：高水平医院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医院综合医疗能力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结核病、感染病、器官移植三大学科突飞猛进，结核病学科全国排名进入前三。器官移植事业进入国内第一方阵，争创传染病国家医学中心； 2：医院科研工作引领全市，建成全国最先进的感染病情景模拟培训中心，临床药物试验基地建设顺利推进，国家重大专项和国自然项目取得重大突破； 3：“智慧硬件”“智慧医疗”、“智慧服务”联动，以信息化辅助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实施和完善。”

（二）主要履职情况

1、探索构建“开关”模式，全面提高常态化疫情防控能力。2、精准防控，坚守疫情防控前沿阵地。3、“一院两区”并联管理，隔离院区闭环管理发挥主阵地作用。4、以临床救治为导向，科技创新为引领，抗疫成果继续“领跑”全球。5、打造一流学科，研究型医院建设卓有成效。6、协同创新，持续推进国家感染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7、积极推动 OPO 建设，器官移植工作稳定在全省前列。8、多学科全面发展，提高医院整体医疗技术水平。9、“筑巢引凤”，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10、大力推进智慧医院建设，改善市民看病就医体验。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完成器官捐献 70 例。肝移植 102 例，数量居全省第三名；肾移植 91 例，数量居全省第五名。完成全国首例达芬奇机器人艾滋病肾移植、广东首例艾滋病肾移植、深圳首例肝肾联合移植、深圳最小年龄（8 岁）儿童肾移植手术，牵头“5G+OPO 全流程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获工信部立项。2、完成深圳首例艾滋病+肺癌达芬奇机器人手术，患者术后两小时就已经下地活动，术后恢复良好。完成深圳首台骨结核患者的反置式肩关节置换术，结核病学科发展稳步推进。第二急救站（上水花园急救站）“开站”，促进了急诊急救与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等多学科的共同发展。3、推进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信息化建设、互联网医院建设、完

成国家医保信息系统对接、牵头组建 5 个联盟，促进医防融合。”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对正在执行中的重点预算支出项目，实施事中绩效跟踪，监控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管理的规范性。项目须经论证，有可操作性的实施方案或工作计划。资金计算须细化到每一项具体工作内容，有可控的支出管理程序。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财社〔2020〕161号-提前下达2021年重大传染病防控-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执行率较低，只有1.94%，拉低了单位整体的预算执行率。我院拟开展传染病大数据库建模、挖掘分析与研究服务，为后期的传染性疾病预防提供参考。四级预算管理体系目前我院只做到三级，要真正做到全面预算管理还要确保人人参与，尤其是临床医技科室。以往预算都是财务科和职能主管理单位完成，导致临床医技科室从主任到员工都没有预算意识，要做到“无预算，无支出”必须是全员参与。预算管理工具较为粗糙，技术不够先进，后续需要改善预算管理工具，提高预算管理工作的效率，编外人员控制率达到7%，以后控制在5%以内。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要建立完善的预算管理、监督、检查、绩效考评制度。做到有规划、有目标，对预算执行有监督、有检查、有考核、有总结分析。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		预算年度		2021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内容	完成情 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 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 款	
		履职类支出	上级下达	财政执行 率完成 97.3%	24,096,861 .72	24,096,861 .72	24,096,86 1.72	24,096,861. 72
		履职类支出	三名专项	财政执行 率完成 88.99%	12,813,740 .01	12,813,740 .01	12,813,74 0.01	12,813,740. 01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 人员、公用 及对个人 和家庭补 助支出等	财政执行 率完成 100%	2,175,791, 888.16	526,061,12 4.45	2,131,752 ,986.75	526,061,124 .45
		履职类支出	医疗服务	财政执行 率完成 88.84%	139,932,94 1.19	30,356,817 .94	95,896,09 1.17	30,356,817. 94
		履职类支出	信息化系 统运行维 护	财政执行 率完成 100%	10,993,000 .00	0.00	2,706,430 .00	0.00
		政府投资 项目	政府投资 项目	财政执行 率完成 81.31%	45,152,001 .00	45,152,001 .00	45,152,00 1.00	45,152,001. 00
		履职类支出	公共卫生 服务	财政执行 率完成 100%	49,930,000 .00	49,930,000 .00	49,930,00 0.00	49,930,000. 00
		专项资金	科技研发 资金	财政执行 率完成 100%	59,120,053 .53	41,890,000 .00	59,120,05 3.53	41,890,000. 00
	金额合计			2,517,830, 485.61	730,300,54 5.12	2,421,468 ,164.18	730,300,545 .12	
年度 总体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p>目标 1：高水平医院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医院综合医疗能力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结核病、感染病、器官移植三大学科突飞猛进，结核病学科全国排名进入前三。器官移植事业进入国内第一方阵，争创传染病国家医学中心；目标 2：医院科研工作引领全市，建成全国最先进的感染病情景模拟培训中心，临床药物试验基地建设顺利推进，国家重大专项和国自然项目取得重大突破；目标 3：“智慧硬件”“智慧医疗”、“智慧服务”联动，以信息化辅助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实施和完善。</p>			<p>目标 1：高水平医院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医院综合医疗能力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结核病、感染病、器官移植三大学科突飞猛进，结核病学科全国排名第三。器官移植事业进入国内第 16，已创立传染病国家医学中心；目标 2：医院科研工作引领全市，建成全国最先进的感染病情景模拟培训中心，临床药物试验基地建设顺利推进，国家重大专项和国自然项目取得重大突破；目标 3：“智慧硬件”“智慧医疗”、“智慧服务”联动，以信息化辅助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实施和完善。</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完成门急诊工作量	≥1300000 人次	1350000 人次
			住院病人人均医药费用增长率	=9%	-1.88%
			门诊病人人均医药费用增长率	=8%	-4.28%
			平均住院日控制	=9.5 天	11 天
			完成出院人次	≥46000 人次	46876 人
		质量	结核病学科全国排名	前三	前三
			申请专利	≥3 项	6 项
			高水平期刊上发表论文 (CSSCI 或 SCI) 数	≥70 篇	98 篇
			5G 智慧医	建成	建成

		院		
	时效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成本	财政预算执行率	≥95%	97.8%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传染病国家医学中心	积极推进中心建立	积极推进中心建立
		器官移植事业	进入国内第一方阵	已进入国内第一方阵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医院顾客满意度	>85分	93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 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 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 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 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1分; 2. 5%≤比率≤10%的, 得0.5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0.5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5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0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p>	5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4

综合评分	88.52
评分等级	良
填表人	段传英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